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核查意见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矩子科技”或“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0年8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28,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由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议案》。为提高短期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调整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结构性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高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矩子科技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矩子科技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现金管理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可以由公司使用，亦可以由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使用，但应予以合并计算。

（三）投资品种及期限

为严格控制风险，公司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合格专业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并认真、谨慎选择理财产品。

调整前：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当购买由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调整后：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合理布局资产，创造更多收益，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当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结构性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高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本次调整后投资品种的投资风险较调整前有所提升，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议案》。为提高短期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调整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结构性存款、货币市场基金、

债券基金、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高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调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其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本次调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前提下实施的，将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事项已经矩子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履行了投资决策的审批程序，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前提下实施的，将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调整后公司投资品种的投资风险较调整前有所提升，提请各位

投资者注意。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谢 雯


朱 萍

